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

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

(试行)

为进一步提高学院广大教职工的政治理论素养,加强学院思想政治建设,不断提高政治理论学习效果,促进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化、规范化,结合我院实际,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学习对象

在职在岗的全体教职工(含聘用人员)都要自觉参加经常性的政治理论与时事政策学习。

二、学习时间

根据学院党委的要求,逢每周星期二下午组织教职工集中学习,特殊情况可 作调整,但必须保证时间。

由学院统一组织的学习,如辅导报告会等另行安排时间。

三、学习内容

- 1. 坚持用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"三个代表"重要思想武装全院教职员工,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。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,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基本理论问题,深刻领会党的战略思想、理论观点、科学态度和创新精神,增强贯彻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针的自觉性。
- 2. 坚持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,引导教职员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,正确处理个人与集体、集体与国家的关系,自觉抵制拜金主义、享乐主义和个人主义思想的侵蚀。
- 3. 加强形势政策教育,使广大教职员工及时地了解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国际、国内形势,从而进一步增强社会王义建设的信心,提高观察问题、处理问

题的能力; 自觉地与党中央保持一致, 为科教兴国而努力学习和工作。

- 4. 加强教职工的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教育,促使教职工自觉履行《教师法》、《高等教育法》规定的义务职责,增强职业责任感,敬业爱岗,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。
 - 5. 加强国家的法律、法规、制度教育,促使教职工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。
- 6. 国家和省有关高职教育的政策性文件、会议精神,高职教育新的理论、 思想。
 - 7. 学院改革发展和当前中心工作的有关文件、制度等。
 - 8. 上级布置的有关政治思想专题教育资料。

四、学习的组织

- 1. 政治理论学习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,区分层次,实行统一安排与具体要求相结合;学习与研讨相结合。紧紧围绕主题,围绕学院的改革和发展,结合各项工作和师生员工的思想实际,努力提高实效,坚持与时俱进。
- 2. 除了日常的政治理论学习外,各部门可根据自身的实际,探索政治理论学习的新形式如参观、考察等,使政治理论学习形式多样,内容丰富,卓有成效。
- 3. 教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由各部门组织实施。党委宣传部负责全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指导和协调工作。
- 4. 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政治理论学习的第一责任人,党员干部在政治理论学习中应起模范带头作用。
- 5. 每学期宣传部根据上级要求和党委安排,对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作出整体布置,组织和提供相应的学习资料。各部门制订本部门的政治理论学习计划。
- 6. 各部门要做好政治理论学习的考勤和记录工作。每次学习都要有记录,载明学习日期、主持人、参加人数、缺席人及原因、学习讨论的主要内容等。

五、政治理论学习的考核

- 1. 政治理论学习考核内容:各部门政治理论学习的组织领导工作及计划上报情况;政治理论学习内容能否联系实际;计划执行情况如政治理论学习的内容、次数、形式、记录和考勤情况等。
- 2. 宣传部负责对政治理论学习和专题教育进行检查和必要的督促,适时总结和通报学习情况。
- 3. 年末对考核结果以适当形式予以公布。对政治理论学习组织领导得力、效果好的部门给予表彰。

本制度由宣传部负责解释, 自发布之日起执行

党委宣传部

二零一三年三月